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符冠华先生的通知，获悉符冠华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符冠华	是	25,000,000	2016年10月12日	2023年10月12日	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	20.58%	公司融资需要
		17,940,000	2016年12月19日	2018年12月19日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4.77%	个人资金需要
		7,050,000	2016年12月20日	2018年12月19日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5.80%	个人资金需要
		14,190,000	2017年4月20日	2019年4月18日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1.68%	个人资金需要
		400,000	2017年4月25日	2019年4月18日	华泰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0.33%	个人资金需要
合计	-	64,580,000	-	-	-	53.18%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2017年4月28日，符冠华先生共持有公司121,447,803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1.65%。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64,580,000股，占符冠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3.1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1.51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二日